附件1

**2016年度定向公开申报兵团重大科技项目**

 一、项目编号：2016jb01

 二、项目名称：现代设施农业综合配套技术开发与示范

三、项目申报方向和目标

（一）申报方向

针对兵团设施农业优质高效生产中存在的技术瓶颈，组织开展设施条件下蔬菜、林果水肥一体化优质高效栽培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。项目完成后应开发出适合蔬菜、水果设施农业大面积生产的无土栽培基质，筛选出适宜的蔬菜、林果优良品种并确定配套优质高效栽培模式，提出满足绿色及有机种植要求的设施农业水肥一体化生产标准，建设优质高效示范种植基地，示范带动周边设施大棚开展优质高效种植，种植基地产出单位效益明显高于同类设施农业种植水平。

（二）项目期限

项目执行期：2016年7月——2019年6月

四、经费安排

牵头申报单位应当根据项目实施需求，据实编制预算。兵团科技局会同兵团财务局对预算进行审定，申请国拨资金总额不超过600万元。

五、成果所有权归属和推广应用

项目研究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属按《关于国家科研计划项目研究成果知识产权管理的若干规定》执行。兵团科技局有权要求项目申报方根据技术需求，利用市场化机制开展推广应用。

六、其他

本项目倾向支持企业牵头组织申报，种植基地及示范应用地必须位于兵团设施农业主产区，所示范特色蔬菜、林果应有较大市场需求，示范单位影响力大，示范标杆作用明显。

一、项目编号：2016jb02

二、项目名称：绿色节能建筑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

三、项目申报方向和目标

（一）申报方向

针对新疆不同建筑类型和资源条件，组织利用“互联网+”技术进行的绿色节能建筑的设计、研发，开展兵团城镇化建设空间规划布局技术研发与示范，支持建筑节能、绿色建材、绿色性能开发、绿色施工、关键部品研制等实现技术突破。项目完成后须建有兵团绿色节能建筑示范城镇（区），形成适合兵团的绿色建筑、生态城镇和兵团城镇转型或重构的评价技术体系、标准。

（二）项目期限

项目执行期：2016年7月——2019年6月

四、经费安排

牵头申报单位应当根据项目实施需求，据实编制预算。兵团科技局会同兵团财务局对预算进行审定，申请国拨资金总额不超过500万元，国拨资金拟采取后补助支持方式。

五、成果所有权归属和推广应用

项目研究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属按《关于国家科研计划项目研究成果知识产权管理的若干规定》执行。兵团科技局有权要求项目申报方根据技术需求，利用市场化机制开展推广应用。

六、其他

本项目优先支持企业牵头组织申报。

一、项目编号：2016jb03

 二、项目名称：苹果矮化省力优质高效栽培技术集成与示范

三、项目申报方向和目标

（一）申报方向

针对兵团苹果优质高效生产中存在的瓶颈问题，主要围绕苹果纺锤型树体培育、水肥一体化优质高效栽培等，开展技术集成与示范。项目完成后应形成苹果矮化省力优质高效栽培模式，提出满足绿色及有机种植要求的生产标准，建设优质高效示范种植基地，示范带动周边苹果开展矮化省力优质高效种植，种植基地单位产出效益明显高于周边水平。

（二）项目期限

项目执行期：2016年7月——2019年12月

四、经费安排

牵头申报单位应当根据项目实施需求，据实编制预算。兵团科技局会同兵团财务局对预算进行审定，申请国拨资金总额不超过400万元。

五、成果所有权归属和推广应用

项目研究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属按《关于国家科研计划项目研究成果知识产权管理的若干规定》执行。兵团科技局有权要求项目申报方根据技术需求，利用市场化机制开展推广应用。

六、其他

本项目优先支持南疆苹果主产区符合条件的单位牵头申报。